

证券代码：300607 证券简称：拓斯达 公告编号：2024-108

债券代码：123101 债券简称：拓斯转债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对 2024 年前三季度（2024 年 1 月至 9 月）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

根据评估和分析的结果判断，公司部分资产已经发生了减值，应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经核查，对应收账款中客户已倒闭、长期挂账

追收无果、无收回可能性的应收款项共 242 笔，金额共计 2,108,496.32 元，予以核销。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范围和总金额

(一) 根据资产减值准备测试结果，2024 前三季度（2024 年 1 月至 9 月），需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存货、合同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详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	上年同期计提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4,773,492.25	50,191,632.16
	其中：应收账款	-15,802,093.62	50,948,083.22
	其他应收款	103,196.90	-1,311,571.37
	应收票据	358,038.98	555,120.31
	长期应收款	567,365.49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27,675,637.75	24,194,082.13
	其中：原材料	10,089,112.77	6,309,677.11
	半成品	3,531,094.02	939,589.08
	周转材料	128,030.85	679,429.92
	在产品	1,695,140.77	558,821.35
	库存商品	4,576,093.95	6,800,180.54
	发出商品	2,852,063.78	4,308,669.66
	委托加工物资	104,711.80	343.81
	合同履行成本	4,699,389.81	4,597,370.66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1,081,893.57	13,999,869.71
合计		43,984,039.07	88,385,584.00

(二) 核销资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核销金额	上年同期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29,496.32	1,366,112.0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9,000.00	
合计	2,108,496.32	1,366,112.08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3,984,039.07 元，减少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70,677.53 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970,677.53 元；2024 年前三季度核销资产 2,108,496.32 元，核销资产不对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标准和方法

（一）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1.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商业承兑汇票，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或者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如果商业承兑汇票到期不能承兑，转为应收账款，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或者单项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2.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合理的计入当期损益。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的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风险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无信用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上述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其中：1-6 个月 (含 6 个月)	2.8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5
1-2 年 (含 2 年)	10
2-3 年 (含 3 年)	20
3-4 年 (含 4 年)	40
4-5 年 (含 5 年)	85
5 年以上	100

3. 对于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方式参照应收账款。

4. 对于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量，本公司选择按照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分别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一）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阶段二和阶段三）计量损失准备。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其中：1-6 个月 (含 6 个月)	1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5
1-2 年 (含 2 年)	10
2-3 年 (含 3 年)	20
3-4 年 (含 4 年)	50
4-5 年 (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涉及公司关联人，不涉嫌利润操纵，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3,984,039.07 元，核销资产 2,108,496.32 元。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

司的实际情况，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七、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